

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赤峰市松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(项目名称)2022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太阳能路灯建设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2022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太阳能路灯建设项目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科慧照明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2916.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59.98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(标的名称)    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    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    ，从业人员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万元，属于   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科慧照明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3月10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附：小微企业查询截图

小微企业名录 (江苏)

当前位置：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江苏 江苏科慧照明有限公司 搜索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江苏科慧照明有限公司	91321322MA1NMY0R38	2008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沐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<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编：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 业务咨询电话：010-68028439